


##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杭州富阳汪木英中医骨伤医院（新院区）氧气站项目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杭州富阳汪木英中医骨伤医院（新院区）氧气站项目现状评价报告/天为（评）字26-02-08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杭州富阳汪木英中医骨伤医院创建于2007年3月，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新登镇登城北路79-1号，是一家以传统中医为主，集医疗、康复为一体的非营利性的综合性医院，是省市医保农保定点单位，是杭州市老年人意外保险团体险定点单位，本项目是汪木英中医骨伤医院的新院区。</p> <p>杭州富阳汪木英中医骨伤医院在实施医疗过程中需要使用到医用氧气，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年修订版），氧[压缩的或液化的]为危险化学品，故本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项目。</p> <p>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行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第57号，总局令第89号修正）文件要求，杭州富阳汪木英中医骨伤医院不适用《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年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13年第3号）规定的适用行业目录，因此，本项目不需要办理《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
项目组长		刘义梅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刘义梅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阮佳、邵东卫、刘义梅、贝少华、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贝少华、刘义梅、邵东卫、阮佳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刘义梅、贝少华
	时间	2026.02.27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4